



412524S-2025



新乡昔麦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XM 0003S-2025

分装五谷杂粮

2025-08-20 发布

2025-08-20 实施

新乡昔麦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新乡昔麦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涛。

H N
Q B

分装五谷杂粮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分装五谷杂粮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莜麦米（燕麦米）、燕麦片、紫米、黑米、小麦胚、麦仁、紫薯粒、青稞、黑小麦仁、大黄米、薏米（薏米仁）、黑麦、鹰嘴豆、金丝豆、红扁豆、绿豆仁、豇豆仁、红芸豆、紫芸豆、白芸豆、花芸豆、黑芸豆、扁豆、赤小豆、玉米仁（片）、豌豆、豌豆仁、斑竹豆、竹豆、红薯粒、紫薯丁、黄小米、绿小米、黑小米、白小米、红小米、小米、黑米、大麦米、荞麦、黑苦荞、苦荞米、高粱米、豌豆、黄豆、黑豆、青豆、花豆、红豆、绿豆、豇豆、蚕豆、藜麦米、玉米（糝）中的一种为主要原料，经分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分装五谷杂粮。

根据原料不同可将产品分为不同种类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莜麦米（燕麦米）应符合 LS/T 3260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2 燕麦片、紫米、黑米、小麦胚、麦片、紫薯粒、青稞、黑小麦仁、大黄米、薏米（薏米仁）、黑麦、鹰嘴豆、金丝豆、红扁豆、绿豆仁、豇豆仁、红芸豆、紫芸豆、白芸豆、花芸豆、黑芸豆、扁豆、赤小豆、玉米仁（片）、豌豆、豌豆仁、斑竹豆、竹豆、红薯粒、紫薯丁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3 黄小米、绿小米、黑小米、白小米、红小米、小米应符合 GB/T 11766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4 黑米应符合 NY/T 83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5 大麦米应符合 GB/T 11760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6 荞麦、黑苦荞、苦荞米应符合 GB/T 10458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7 高粱米应符合 LS/T 3215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8 豌豆应符合 GB/T 10460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9 黄豆、黑豆、青豆、花豆、红豆应符合 GB 135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0 绿豆应符合 GB/T 1046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1 豇豆应符合 NY/T 965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2 蚕豆应符合 GB/T 10459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3 藜麦米应符合 LS/T 3245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4 玉米应符合 GB 1353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5 玉米糝应符合 GB/ 22496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色 泽	具有本品应有色泽	取适量试样置于洁净的白色盘(瓷盘或同类容器)中,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、性状和杂质,闻其气味,用温开水漱口,品其滋味。
性 状	固态,无结块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特有气味和滋味,无异味	
杂质	无正常视力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2.0 (豌豆、豌豆仁) 13.0 (小米、藜麦米、 大麦米、黄豆) 13.5 【苡麦米(燕麦 米)、绿豆 14.0 【玉米(粳)、蚕 豆】 14.5 (荞麦、高粱米) 15.5 (黑米) 16.0 (其他)	GB 5009. 3
铅* 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18	GB 5009. 12
总砷 (以 As 计), mg/kg	≤ 0.5	GB 5009. 11
无机砷 (以 As 计), mg/kg	≤ 0.35 (仅适用于黑米)	
镉 (以 Cd 计), mg/kg	≤ 0.1	GB 5009. 15
总汞 (以 Hg 计), mg/kg	≤ 0.02	GB 5009. 17
铬 (以 Cr 计), mg/kg	≤ 1.0	GB 5009. 123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 22
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^a , μg/kg	≤ 1000	GB 5009. 111
赈曲霉毒素 A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 96
玉米赤霉烯酮 ^b , μg/kg	≤ 60	GB 5009. 209
六六六, mg/kg	≤ 0.05	GB/T 5009. 19
滴滴涕, mg/kg	≤ 0.05	
苯并[a]芘 ^b , μg/kg	≤ 2.0	GB 5009. 27

单宁(以干基计),%【仅适用于以高粱为主要原料的产品】	≤	0.3	GB/T 15686
注 1: 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;			
注 2: a 指标仅限于主要原料含莠麦米(燕麦米)、燕麦片、大麦、玉米(糝)、玉米仁(片)、小麦胚、麦仁、黑小麦仁、青稞的产品。			
注 3: b 指标仅限于主要原料含玉米(糝)、玉米仁(片)、麦仁、黑小麦仁的产品。	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莠麦米（燕麦米）、燕麦片、紫米、黑米、小麦胚、麦仁、紫薯粒、青稞、黑小麦仁、大黄米、薏米（薏米仁）、黑麦、鹰嘴豆、金丝豆、红扁豆、绿豆仁、豇豆仁、红芸豆、紫芸豆、白芸豆、花芸豆、黑芸豆、扁豆、赤小豆、玉米仁（片）、豌豆、豌豆仁、斑竹豆、竹豆、红薯粒、紫薯丁、黄小米、绿小米、黑小米、白小米、红小米、小米、黑米、大麦米、荞麦、黑苦荞、苦荞米、高粱米、豌豆、黄豆、黑豆、青豆、花豆、红豆、绿豆、豇豆、蚕豆、藜麦米、玉米（糝）中的一种为主要原料，经分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分装五谷杂粮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新乡昔麦食品有限公司